

华宝稳健优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C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 2025 年 01 月 15 日

送出日期： 2025 年 01 月 16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稳健优选三 个月持有混合（FO F）	基金主代码	022191
下属基金简称	华宝稳健优选三 个月持有混合（FOF ）C	下属基金代码	022192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	上市交易所 及上市时间	—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 购，并对每份基金份额 设定三个月的最短持有 期
基金经理	李少华	开始担任本基金 基金经理的日期	—
		证券从业日期	2016 年 09 月 20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本基金优化配置各类资产， 优选全市场各类基金，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 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 基金、商品基金和香港互 认基金）、股票（包括创业板、存托凭证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 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 债、中期票据、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 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 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 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股

	票、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30%；投资于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15%。本基金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计入上述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需符合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基金合同中明确约定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60%的混合型基金；（2）最近连续 4 个季度披露的基金定期报告中显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 60%的混合型基金。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变化、市场利率走势、市场资金供求情况、经济周期等要素的定性与定量分析，预测大类资产未来收益率变化情况，在不同的大类资产之间进行动态调整和优化，以规避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本基金将选择运作合规、风格清晰、中长期收益良好、业绩波动性较低的子基金进行配置，不同基金分类下，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从全市场优选基金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FOF），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及区域配置图表

（三）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6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3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 注： 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
3、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暂无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出具的适当性意见，各销售机构关于适当性的意见不必然一致，基金管理人的适当性匹配意见并不表明对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与基金风险等级因考虑因素不同而存在差异。投资者应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情况，结合自身投资目的、期限、投资经验及风险承受能力谨慎决策并自行承担风险，不应采信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销售行为及违规宣传推介材料。

1、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1）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存在大类资产配置风险；（2）被投资基金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3）被投资基金风格偏离的风险；（4）被投资基金引起的流动性风险；（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6）存托凭证投资风险；（7）三个月最短持有期内不能赎回的风险。

2、市场风险：证券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等。

3、本基金还将面临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信用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基金风险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得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fs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

《华宝稳健优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华宝稳健优选三个

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华宝稳健优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